

كۈنەس اۋداندىق خالىق ۈكىمەتى كەڭشەسىنىڭ

قۇجاتى

# 新源县人民政府 办公室文件

新县政办〔2023〕44号

## 新源县人民政府 2023 年第 11 次常务会议纪要

2023年8月23日，县委副书记、政府县长热合木·艾木拉同志在政府三楼会议室，主持召开新源县人民政府2023年第11次常务会，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扬州市对口支援新源县前方工作组副组长曹伟伟，县委常委、政府副县长张忠合，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汪晓东，政府副县长依力哈木·依明江、刘华、陈浩、张磊及政府党组成员参加了会议。会议对《关于申请阿勒玛勒镇老卫生院资产划转阿勒玛勒镇的报告》等12个议题进行了研究，现纪要如下：

### 一、审议《关于申请阿勒玛勒镇老卫生院资产划转阿勒玛勒镇的报告》的议题

- 1.会议通过该议题；
- 2.经会议讨论，为妥善解决阿勒玛勒镇阿克其村和铁勒喀拉

村居民，就医困难的问题，同意在不改变公益用地使用用途，按照划转公益性资产要求，不用于租赁等其他经营类活动的前提下，由县财政局（国资中心）按规定程序，将阿勒玛勒镇老卫生院资产划转阿勒玛勒镇，考虑到老卫生院剩余80余万债务问题，由阿勒玛勒镇卫生院使用，用于后续养老中心、中医馆建设，以满足各族群众就医需求。

## **二、审议《关于实施伊犁州新源县2023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项目—吐尔根农场社区项目的请示》的议题**

1.会议通过该议题；

2.经会议讨论，为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进一步健全服务体系，同意在吐尔根乡农场社区院内实施伊犁州新源县2023年社区综合服务设施项目—吐尔根农场社区项目，该项目涉及3.01亩用地划转至农场社区，由吐尔根乡人民政府牵头，会同财政局、自然资源局、众诚农商公司等相关部门（单位）按规定程序执行。

## **三、审议《关于启动新源县“十四五”中期评估工作的请示》的议题**

1.会议通过该议题；

2.经会议讨论，根据《伊犁州“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和调整修订工作方案》的通知（伊州政发〔2022〕35号）的要求，加快推进新源县“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调整和总结工作，同意县发改委按照规定程序启动新源县“十四五”中期评价工作。

## **四、审议《关于印发〈新源县贯彻落实《自治州贯彻落实自治区实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5年）任务清单〉〉的请示》的议题**

1.会议通过该议题；

2.经会议讨论，根据《自治州贯彻落实<自治区实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5年）任务清单>》的要求，为进一步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同意县发改委按照规定程序印发《新源县贯彻落实<自治州贯彻落实 自治区实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5年）任务清单>》，并按方案要求实施。

### 五、审议《关于申请调整新源县居民瓶装液化石油气价格的请示》的议题

1.会议通过该议题；

2.经会议讨论，因近年来材料、油价的上涨，造成居民瓶装液化石油气现行价格已经不能满足当前企业的发展，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价目录》《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及国家发改委印发《关于加强配气价格监审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发改价格〔2017〕1171号）有关规定，同意按照县发改委成本监审的结论及实际情况按96.13（元/瓶）的价格实行。

### 六、审议《关于新源县客运出租汽车运价调整听证会的听证报告》的议题

1.会议通过该议题；

2.经会议讨论，为了维护客运出租汽车行业健康运行和发展，通过对出租汽车运营成本进行成本监审、召开价格听证会、广泛征求意见，参考州内其他城市的运价结构和价格水平，根据《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和《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的规定，结合新源县实际情况，同意县发改委按照找规定程序，按方案一〔白天起步价7元（含3公里），三公里后每公里1.3元；夜间起步价7元（含3公里），三公里后每公里1.6元；夜间时间为晚23:00至次日凌晨7:00。乘客每次用车可免费等候5分钟，等候时间超

过5分钟后计费，累计5分钟按1公里租价计费。因受道路条件限制，导致出租汽车时速每小时低于12公里时的运营时间并入等候时间计费〕实行。

### **七、审议《关于申请将新、老城区供热管网并网运行的报告》的议题**

1.会议通过该议题；

2.经会议讨论，为切实解决近年来新城区多次出现因供热公司管理经营不当造成停暖，影响各族群众冬季取暖的民生问题，同意县住建局按规定程序实施新、老城区供热管网并网运行项目，从则新路第一中学供热一网接口处沿则新路向北至江额尔森街，跨越则新路后再沿江额尔森街至西环路，敷设全长1.8公里的供热管道联通新、老城区供热管道，给各族群众提供一个良好的供热环境。

### **八、审议《关于审议2022年国有企业负责人绩效考核结果的请示》的议题**

1.会议通过该议题；

2.经会议讨论，为更好的营造国有企业负责人一心一意谋发展、聚精会神抓经济的浓厚氛围和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激励各国有企业再创佳绩，同意县财政局按照2022年国有企业负责人绩效考核结果执行。

### **九、审议《关于新源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为新疆苏阔讯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融资3000万元提供担保的请示》的议题**

1.会议通过该议题；

2.经会议讨论，为积极引入中央企业、民营企业、外省企业等战略投资，实现投资主体多元化，同意新疆苏阔讯云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在落实各项反担保措施的前提下，由新源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为新疆苏阔迅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3000万元担保，同时加强新疆苏阔迅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资金的使用监管。

#### **十、审议《关于将新源县农业农村局持有的伊犁新褐种牛场51%股份划转至新疆中汇鑫源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请示》的议题**

1.会议通过该议题；

2.经会议讨论，根据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党委、政府工作安排，为顺利完成伊犁新褐种牛场改制工作，同意将县农业农村局持有的伊犁新褐种牛场51%股份划转至新疆中汇鑫源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由县农业农村局牵头，会同林草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新疆中汇鑫源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等相关部门（单位）按规定程序办理。

#### **十一、审议《新源县哈萨克族阿依特斯传承中心对外免费开放事宜》的议题**

1.会议通过该议题；

2.经会议讨论，哈萨克族阿依特斯，是反映哈萨克人民社会生活的“一面镜子”和“百科全书”，堪称哈萨克民族的艺术瑰宝，已经国务院批准列入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编号V—45），为传承保护哈萨克族阿依特斯，同意对外免费开放新源县哈萨克族阿依特斯传承中心，由县文旅局牵头，会同教育局、住建局等相关部门（单位）按规定程序实施。

#### **十二、审议《确权移交2022乡村振兴项目资产》的议题**

1.会议通过该议题；

2.经会议讨论，为切实加强乡村振兴项目资产管理水平，更

好的发挥资产效益，同意县乡村振兴局按规定程序移交2022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实施的29个项目资产。

其他列席人员：县政府党组成员余勇，县委组织部副部长杨迪，住建局党组书记黄宝顺、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张靖华、文旅局党组书记王永梅、乡村振兴局党组书记陈军，财政局局长肖敏、发改委党组成员、主任程建宏，商信局局长李芙蓉、自然资源局局长杜曼、交通局局长努尔太、人社局局长努尔波、水利局局长赛力克，教育局党委委员、副局长赵军，卫健委党委委员李济才、林草局党组成员徐志远，职业技术学习副校长斯哈克，吐尔根乡党委书记王玉新，新源镇镇长阿曼太、阿勒玛勒镇镇长苏科强，别斯托别乡副乡长木合亚提，鑫通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汇公司董事长赵冠军，中汇公司总经理吴锡刚，众诚农商生产发展部副经理马红霞、新源县吐尔根农场农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负责人马广华，盛业律师事务所律师穆海霞。

新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8月23日

---

抄送：县委组织部、财政局、发改委、自然资源局、教育局、住建局、人社局、商务工信局、林草局、文旅局、农业农村局、水利局、乡村振兴局、阿勒玛勒镇、吐尔根乡、新源镇、别斯托别乡，鑫通公司、中汇公司。

---

新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8月23日 印发

---